

公开询比采购公告

中国电建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定海环岛工业集中供热项目PC总承包工程A标段管道绝热保温专业分包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PC-0123-26J5-FP0540）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承包商（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浙江定海环岛工业集中供热项目PC总承包工程A标段绝热保温工程专业分包采购项目。
- 1.2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
- 1.4 采购项目概况：蒸汽管道架空段主保温结构采用“硅酸铝+高温玻璃棉”；埋地管位于地下水位较低处主保温结构采用“纳米气凝胶+高温玻璃棉”，位于地下水位较高处主保温结构采用“纳米气凝胶+硅酸钙”。预制地埋蒸汽管道采用螺旋焊缝钢管保护，外加加强级高温型3PE防腐。
- 1.5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 采购范围：工程范围内全部架空管道的绝热和保温施工、保修、相关的配合工作等，直到工程的交付正常使用。
- 2.2 计划工期：2026年10月20日至2027年2月28日，具体以承包人正式通知为准。
- 2.3 建设地点：浙江省舟山市
- 2.4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必须全面达到《城镇供热管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电力建设施工质量验收规程》等相关标准的优良水平。
- 2.5 标段/标包划分：共分一个标段。

3. 资格要求

- 3.1 本次采购要求承包商（供应商）依法设立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项目主要负责人等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 3.1.1 资质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组建、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法人。
 - （2）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且资质处于有效期，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 3.1.2 财务要求：
 - （1）具有良好的财力，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

结，破产状态（由投标人出具承诺函）。

（2）国税总局电子税务局网站，全屏截图上月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主表、上一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申报表、纳税人近三年纳税信用状态评级、近三年完税证明。

（3）注册资本不低于600万，且承接工程合同额不超过注册资本的5倍。

3.1.3业绩要求：

（1）近5年承担至少3项同类或类似项目施工业绩。本工程开标后招标人将组织对拟中标分包人的主要管理人员素质和能力进行面试考核，中标分包人主要管理人员素质和能力面试不合格的，公司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业绩证明资料包括对应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等。要求能体现签约主体、服务范围、合同总金额及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

3.1.4信誉要求：

未处于被政府行政管理机构、机关、法人等主体实施市场禁入期间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及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3.1.5项目主要负责人要求：

须具备相关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在全国范围内无在建工程并提供项目经理业绩；拟派项目经理在递交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被更换的，不得参加本次工程资格预审。

3.2

其他要求：（1）投标人须承诺投标截止日前在全国范围内不存在农民工工资拖欠被限制投标的情况；

（2）招标人在确定中标单位后将对其主要管理人员的素质和能力进行面试考核，面试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其中标资格；

（3）投标人须在标书中提供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近6个月社保证明。

3.3本次采购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者，应当在“中国电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为<http://trade.powerchina.cn>，以下简称“电建交易系统”）进行注册，并领取CA数字证书（提示：进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的项目需领取CA数字证书）。完成注册后，请于2026年10月17日

20时00分止（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建交易系统”，明确所参与项目标段，通过网上银行支付采购文件费用后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提示：1、《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

“从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从谈判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4.2未按本采购公告4.1条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20日13时30分整（北京时间），响应单位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中“承包商（供应商）须知”。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加密)的或者资格预审（如有）未通过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阳光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其他

/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华南公司

地 址：浙江舟山管网项目部

联 系 人：庄闪闪

电 话：18754708900

电子邮件：zss94580@sepcol.com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2026年10月13日

